

群書治要譯注

(唐) 魏徵 褚亮 虞世南 蕭德言 合編

《群書治要》學習小組 譯注

第七冊

中國書店

(唐) 魏徵 褚亮 虞世南 萧德言 合编

《群书治要》学习小组 译注

群書治要譯注

第七册

中國書局



目 录

卷二十九

晋书(上)·····2449

卷三十

晋书(下)·····2541

卷三十一

六韬·····2623

阴谋·····2665

鬻子·····2671

卷三十二

管子·····2677

卷三十三

晏子·····2753

司马法·····2811

孙子兵法·····2821



卷二十九

晋书（上）

【题解】《群书治要》中的《晋书》，是魏徵等人从唐以前的二十二种记录晋朝史事的书籍中辑录的。据《唐会要》记载，《群书治要》成书于贞观五年（公元631年）。贞观十七年（公元643年）魏徵病逝，现在通行的房玄龄主编的《晋书》修于贞观十八年至二十年，故魏徵不可能从房玄龄主编的《晋书》中去辑录。而唐以前流传二十家晋朝史书至宋代已散失，幸有《群书治要》保存了部分资料，所以非常珍贵。魏徵等人以孔子所倡导的“微言简义”为原则，从繁杂的晋代史料中选取最能反映盛衰兴亡因果规律的史实，加以阐发评述。他们的政治智慧，由此可见一斑。

本卷《纪》的部分共节录了四位皇帝，即武帝司马炎、惠帝司马衷、成帝司马衍、简文帝司马昱，节录的内容，有褒有贬，作为治国的借鉴。《后妃传》节录的杨皇后和贾庶人均为丧失女德之流，结果都被赐死，彰显善恶之报的意图非常明显。《传》的部分节录了司马卞、司马骏、司马攸及其子司马冏、愍怀太子司马遹、司马孚、司马泰等司马家族的部分人物的事迹，除司马冏、愍怀太子司马遹外，其余的人节录的内容均彰显其美德，其品行值得人们效法。

【作者简介】据《隋书·经籍志》记载，唐以前编撰的晋史有二十家之多。《群书治要》中的《晋书》是从臧荣绪、干宝、孙盛、习凿齿等诸家的著作中辑录的。臧荣绪（公元415年—公元488年），南朝齐史学家。营（今山东营县）人。曾删取王隐、何法盛著的两晋书，著《晋书》一百十卷，在唐初流行的十八家《晋书》中，被公认为较完善的一部。唐房玄龄修《晋书》，即以此为主要依据。今散失，有辑录本。干宝（公元283年—公元351年），孙吴时人，即于宝。本姓干，后人讹为于字。他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史学家和文学家，著有《晋纪》二十卷。他直而能婉，时称良史，为后世史学家所推崇。孙盛（公元302年—公元373年），字安国，晋代太原中都（今山西平遥）人。孙盛博学多闻，《晋书》本传称他“笃学不倦，自少至老，手不释卷”。孙盛著史，极重史德。著《魏氏春秋》二十卷，《魏氏春秋异同》八卷，《晋阳秋》三十二卷。习凿齿（？—公元383年），字彦威，东晋著名文学家，史学家，襄阳（今湖北襄阳）人。世代为荆楚豪族，东汉襄阳侯习郁之后人。习凿齿多才多艺，少有志气，博学广闻，以文笔著称，精通玄学、佛学、史学。其著作颇丰，其中《汉晋春秋》为影响深远的史学名著。

纪

【原文】武皇帝讳炎^①，字安世，文帝^②太子也。泰始五年^③，廷尉^④上西平^⑤民^⑥曲路^⑦，伐^⑧登闻鼓^⑨，言多妖妄^⑩毁谤^⑪。帝诏曰：“狂狷^⑫怨诽^⑬，亦朕之愆^⑭，勿罪也。”孙盛《阳秋》^⑮云：“泰始八年^⑯，帝问右将军^⑰皇甫陶^⑱论事，陶固执^⑲所论，与帝争言^⑳，散骑常侍^㉑郑徽表^㉒求治罪。诏曰：‘诳言^㉓謬^㉔，直意尽辞^㉕，所望于左右也。人主常以阿媚^㉖为患，岂以争臣^㉗为损乎？陶所执不愆^㉘此义，而徽越职^㉙奏之，岂朕意乎？’乃免徽官也。”

【注释】①炎：即晋武帝司马炎（公元236年—公元290年），字安世，河内温（今河南温县）人。晋朝的开国君主，公元265年至公元290年在位。公元265年他继承父亲司马昭的晋王之位，数月后逼迫魏元帝曹奂将帝位禅让给自己，国号大晋，建都洛阳。②文帝：司马昭（公元211年—公元265年），字子上，是司马懿的次子，西晋开国皇帝司马炎的父亲，曹魏后期的政治家和军事家。司马昭继其父兄的事业，消灭了蜀汉，彻底控制了曹魏政权。其子司马炎称帝后，追尊他为晋文帝。③泰始五年：即公元269年。泰始是司马炎的第一个年号。④廷尉：官名，秦置，为九卿之一，掌刑狱。秦汉至北齐主管司法的最高官吏。⑤西平：地名，在现在的河南省中南部。⑥民：平民。⑦曲路：人名。⑧伐：敲打。⑨登闻鼓：古代帝王为表示听取臣民谏议或冤情，在朝堂外悬鼓，许臣民击鼓上闻，谓之“登闻鼓”。⑩妖妄：怪异荒诞。⑪毁谤：捏造事实中伤别人。⑫狂狷：狂妄褊急。⑬怨诽：亦作“怨非”，怨恨，非议。⑭愆：

过失。^⑮孙盛阳秋：孙盛（公元302年—公元373年），字安国。著《晋阳秋》三十二卷，是一位“词直而理正”的历史学家。这里的《阳秋》即《晋阳秋》。^⑯泰始八年：即公元272年。^⑰右将军：官名。^⑱皇甫陶：魏晋时人，生卒年不详。司马炎为晋王时，皇甫陶为散骑常侍。司马炎即帝位（晋武帝）的泰始元年（公元265年）十二月，为“广纳直言”，以散骑常侍傅玄和皇甫陶“共掌谏职”。皇甫陶在做谏官时，曾上书武帝，建议“令赐拜散官皆课，使亲耕”减民负。^⑲固执：坚持己见，不肯变通。^⑳争言：争辩；争吵。^㉑散骑常侍：官名。秦汉设散骑（皇帝的骑从）和中常侍，三国魏时将其并为一官，称“散骑常侍”。在皇帝左右规谏过失，以备顾问。^㉒表：奏章之一种。汉魏以来，臣民标注事序，以晓主上之奏书。文体明辨：“表者，标也。标著事绪，使之明白，以告乎上也。”^㉓谏言：正直之言，直言。^㉔谗谀：亦作“谗鄂”或“谗愕”。正直敢言。^㉕尽辞：说尽要说的话。^㉖阿媚：阿谀奉承。^㉗争臣：能直言诤谏的大臣。争，通“诤”。^㉘愆：违背，违失。^㉙越职：超出职权范围。

【译文】（晋）武帝司马炎，字安世，是文帝司马昭的太子。泰始五年（公元269年），廷尉呈上西平郡百姓曲路敲击登闻鼓上书的谏议，其中有很多虚妄不实、污蔑诽谤的话。武帝下诏说：“虽然是狂妄偏激、埋怨诽谤的话，但这也是朕的过失，不要降罪于他。”〔孙盛所著的《晋阳秋》说：泰始八年，晋武帝谘询右将军皇甫陶，讨论国事，皇甫陶固执己见，和武帝争论起来。散骑常侍郑徽上表，请求治皇甫陶言语顶撞的罪。武帝下诏说：“正直敢言，直话直说，言无不尽，是我对左右谏臣的期望。做为君主，常常担忧臣下阿谀奉承（从而听不到真话），怎么能觉得（身边）有一个正直敢言的臣子是损害呢？皇甫陶虽固执己见，但并不违背他作为一个臣子直言进谏的宗旨，而郑徽却越职上奏皇甫陶的不是，怎么能合乎朕的心意呢？”于是武帝免去了郑徽的官职。〕

【原文】咸宁四年^①，大医^②司马程据，献雉头裘^③。诏曰：“异服^④奇

技^③，典制^④所禁也。”其于殿前烧裘。甲申^⑦，敕^⑧内外敢有犯者，依礼治罪。太康元年^⑨，吴主孙皓^⑩降。有司^⑪奏：“晋德隆茂，光被^⑫四表^⑬。吴会^⑭既平，六合^⑮为一。宜勒封东岳^⑯，以彰^⑰圣德^⑱。”帝曰：“此盛德^⑲之事，所未议也。”群臣固请，弗听。

【注释】①咸宁四年：即公元279年，咸宁是晋武帝的第二个年号。②大医：即太医。司马程据是晋武帝的御医，颇受武帝的信任。③雉头裘：以雉头羽毛织成之裘，借指奇装异服。④异服：不合礼制的服饰；奇异的服装。⑤奇技：奇特的技艺。⑥典制：典章制度。⑦甲申：指甲申日，据《晋书·武帝纪》，太医献雉头裘的时间是十一月的“辛巳”，甲申日是辛巳日后第三天。⑧敕：帝王的诏命。⑨太康元年：即公元281年。太康是晋武帝第三个也是最后一个年号。⑩孙皓（公元242年—公元284年）：字元宗（一说字元景，出自《册府元龟》），一名彭祖，字皓宗。三国时期吴国末代皇帝，公元264年至公元280年在位。吴大帝孙权之孙，孙和之子。在位初期虽施行过明政，但不久即沉溺酒色，专于杀戮，变得昏庸暴虐。公元280年，吴国被西晋所灭，孙皓投降西晋，被封为归命侯。⑪有司：官吏。古代设官分职，各有专司，故称。⑫被：动词，指覆盖。⑬四表：指四方极远之地，亦泛指天下。⑭吴会：东汉分会稽郡为吴、会稽二郡，并称吴会，大约相当于今天的江苏南部和浙江省大部分地区。后亦泛指此两郡故地为吴会。⑮六合：天下。⑯东岳：指泰山。在今山东省境内。⑰彰：彰显。⑱圣德：犹言至高无上的道德。一般用于古之称圣人者。也用以称帝德。⑲盛德：指盛美之事。

【译文】咸宁四年（公元279年），太医司马程据进献了一件用雉头羽毛制成的名贵大衣。（武帝）下诏说：“凡奇异的服饰，过于奇巧而无益的技艺，是国家的法令制度所禁止的。”武帝就在殿前将大衣烧毁，并在甲申日下令：今后朝廷内外官员胆敢有违犯者，将依礼法治罪。太康元年（公元281年），东吴国主孙皓投降。主管官员上奏说：“晋王朝

的德政隆盛，圣德的光辉泽被四方。现在南方吴郡和会稽郡已经得到平定，天下恢复一统，应该下令到东岳泰山举行‘封禅’祭天的庆典，以彰显帝王的圣德。”武帝说：“这种彰显盛德的事，现在还不宜讨论。”群臣坚持请求封禅，但是武帝终究没有采纳。

【原文】《于宝^①纪》云：“太康五年^②，侍御史^③郭钦上书曰：‘戎狄^④强横，自古为患。魏初民寡，西北诸边郡，皆为戎居。今虽伏从^⑤，若百年之后，有风尘之警^⑥，胡骑^⑦自平阳^⑧、上党^⑨，不三日而至孟津^⑩。北地^⑪、西河^⑫失土，冯翊^⑬、太原、安定^⑭，裁居数县。其余及上郡^⑮，尽为狄庭^⑯，连接畿甸^⑰。宜及^⑱平吴之威，出北地、西河、安定，复^⑲上郡，实^⑳冯翊、平阳北统^㉑河（今书北统河作已北二字）诸县，募取^㉒死罪^㉓，徙三河^㉔三魏^㉕见士四万家以充之，使裔^㉖不乱华。渐徙平阳、弘农^㉗、魏郡^㉘、京兆^㉙、上党、太原杂胡^㉚，出于其表^㉛。峻^㉜四夷^㉝出入之防^㉞，明先王荒服之制^㉟，万世之长策也。’弗纳。”荀绰^㊱《略记》^㊲云：“世祖自平吴之后，天下无事，不能复孜孜^㊳于事物，始宠用后党^㊴。由此祖称^㊵采择^㊶嫔媛，不拘拘^㊷华门。父兄以之罪臺^㊸，非正形^㊹之谓；扃禁^㊺以之攒聚^㊻，实耽^㊼移^㊽之甚。昔武王伐纣，归倾宫^㊾之女，助纣为虐。而世祖^㊿平皓，纳吴姬五千，是同皓之弊也。”

【注释】①于宝（公元283年—公元351年）：孙吴时人，本姓干，后人讹为于字。是我国古代著名的史学家和文学家，更是小说家的一代宗师。干宝学识渊博，著述宏丰，横跨经、史、子、集四部，堪称魏晋间之通人。至今有关专家已收集到的干宝书目达二十六种，近二百卷。其中《晋纪》二十卷，直而能婉，时称良史，为后来史学家所推崇。②太康五年：即公元284年。③侍御史：官名。秦置，汉沿设。在御史大夫之下，接受公卿奏事，举劾非法；有时受命执行办案、平定地方暴乱等任务。④戎狄：亦作“戎翟”。古民族名。西方曰戎，北方曰狄。⑤伏从：即服从。⑥风尘之警：谓兵乱之警报和惊忧。⑦胡骑：胡人的骑兵。亦泛指胡人军队。⑧平阳：汉置平阳县，三国魏置平阳郡，故治在今山西

临汾县西南,晋永嘉三年为刘渊所都,后魏置晋州,隋改郡为临汾郡,复曰平卫郡,唐复为晋州。⑨上党:位于山西省东南部,是古时对长治的雅称。《荀子》称为“上地”。“上党”指高处的、上面的地方,即“居太行山之巅,地形最高与天为党也”,因其地势险要,自古以来为兵家必争之地,素有“得上党可望得中原”之说。⑩孟津:古黄河津渡名,在今河南省孟津县东北、孟县西南。⑪北地:北地郡,秦昭襄王三十六年(公元前271年)灭义渠后所置,三国魏豁冯翊之役裒为北地郡的实土(今陕西耀县、富平、同官),北地郡由寄治(暂时治理)变成了实土(实际管辖的土地)。曹魏、西晋郡治皆为泥阳县。⑫西河:三国魏黄初三年(公元222年)割太原郡兹氏等县置西河郡,领汉代西河郡南部故地,治兹氏(今山西省汾阳市)。属并州。⑬冯翊:三国魏改左冯翊,置冯翊郡,长官称冯翊太守,治临晋(今大荔),辖境相当今陕西韩城、黄龙以南,白水、蒲城以东和渭河以北地区。北周时废置。隋唐时曾改同州为冯翊郡。⑭安定:安定郡。西晋安定郡属雍州,治安定县(今泾川县北),领安定、临泾、乌氏(乌支复名)、阴密(今灵台县西南)、鹑觚、朝那、都卢七县。⑮上郡:战国始置郡,为秦三十六郡之一,汉沿置,郡治肤施(今陕西榆林市南)。⑯庭:通“廷”。古代称边疆少数民族地区。⑰畿甸:指京城地区。⑱及:乘,趁着。⑲复:收复。⑳实:使充满,即移民到下文所说的地方。㉑统:治理,管理。㉒募取:募集,招求。㉓死罪:此处指应该判处死刑的罪犯。㉔三河:三河郡。十六国时后凉吕光分金城郡地置。治白土城(青海民和县中川乡清泉一村),领白土等县,辖今青海民和等县南部地区。南凉、西秦均沿旧置,北魏初废。㉕三魏:地名,今在河北魏县磁县一带。这个地方在西晋是人口最为稠密的地区。㉖裔:指边远地区的民族。㉗弘农郡:西晋时,属今三门峡市范围。㉘魏郡:是西汉至唐朝期间的一个郡级行政区划,最大范围包括今天河北省南部邯郸市以南,以及河南省北部安阳市一带,其中心在邺城。西晋时仍治邺。㉙京兆:京兆郡,三国至唐的行政区划名,管辖长安地区,治所在今西安市区。西晋时仍置京兆郡,辖区较三国魏时缩小。㉚杂胡:胡人的泛称。㉛表:外边,外面。㉜峻:引申为提升,提高。㉝四夷:古代华夏族对四方少数民族的统称。㉞防:戒备,防备。㉟荒服

之制：古时称最边远地区的戎、狄地区为“荒服”。荒服之制，是指朝廷针对这类地区的少数民族所制定的邦交政策。③⑥荀绰：字彦舒，颍川颍阴（今河南许昌）人，西晋末年的历史学家。出生于著名的颍川荀氏，是西晋开国元勋荀勖之孙。晋怀帝时历仕下邳太守、司空从事中郎。未能南渡而滞留在北方，仕于幽州刺史王浚。③⑦略记：荀绰所撰《晋后略记》。③⑧孜孜：勤勉；不懈怠。③⑨后党：皇后、太后的亲族或与皇后、太后利害关系一致的人所结成的政治集团。④⑩祖称：本源，起始。④⑪采择：选取，采用。④⑫不拘拘：同“不拘”。不论，不管。④⑬臺：罪过。④⑭正形：端正外形。④⑮扃禁：官禁。④⑯攒聚：聚集，丛聚。④⑰耽：玩乐，沉湎。④⑱秽：淫乱。④⑲倾宫：巍峨的宫殿。望之似欲倾坠，故称。⑤⑩世祖：司马炎。

【译文】于宝在《晋纪》中说：太康五年（公元284年），侍御史郭钦上书说：戎、狄之地的少数民族强暴蛮横，自古就是威胁国家安全的大患。曹魏初年的时候，汉族人口稀少，西北部的边境地区，都被少数民族占为定居地。现在虽然这些地区臣服我朝，但是过一段时间后，如果这些地区出现兵乱，胡人的骑兵自平阳、上党二郡出发，用不了三天就能够到达都城洛阳的门户孟津县。一旦我们失去北地郡和西河郡，冯翊、太原、安定数郡县的汉族居民都要被迫向内地迁徙，其余的北方边境包括上郡，也会被胡人占领，这样，胡人控制的地方都几乎连到京城近郊地区了。现在应该借助平定吴国的余威，出兵北地、西河、安定等郡，恢复上郡，迁徙晋朝的国民去冯翊、太原、安定数县去定居。北方要加强对河东、河南诸郡县的管理，招募一些犯死罪的人，以及迁徙三河、三魏地区已在官府登记的人，共四万家去北方边境地区定居，这样可以保证边远地区的少数民族势力不会影响到我中华的安定。我们还要有步骤的迁徙那些住在平阳、弘农、魏郡、京兆、上党、太原的诸多胡人，让他们去到边境之外。也要提高限制边境地区人民出入的防备措施，明确先王所订立的荒服制度，这才是万世太平的根本之计啊！但是晋武帝不采纳这个建议。荀绰《略记》记载：世祖晋武帝自从平定吴国之后，天下得到太平，就不能再继续勤奋于政务，而开始宠幸任用外戚及其政

治势力集团。由此开始,选择嫔妃的时候,不限制女方的家庭背景(后妃因此彼此争宠以便为她们的家族谋求政治势力),父兄因此多犯淫乱的罪行,这不是正人君子应有的举止。后宫因此嫔妃人数增多,实在是过分沉溺于淫乐。当年武王伐纣,归因于纣王后宫的骄奢淫逸,助纣为虐(而导致商汤的灭亡)。而现在晋世祖武帝打败了吴王孙皓,却接收了吴国后宫的姬妾五千人,这和孙皓亡国的弊病是同样的啊!

【原文】惠皇帝讳衷^①,字正度,武帝太子也。永平元年^②,迁皇太后^③于永宁宫^④。贾后^⑤讽^⑥群臣,奏废皇太后为庶人,居于金墉城^⑦。九年^⑧,贾后诬奏皇太子^⑨有悖^⑩书,帝幸式乾殿^⑪,召公卿百官皆入,诏赐太子死,以所谤悖书及诏文,遍示诸王公。司空张华^⑫曰:“此国之大祸,自汉氏以来,每废黜正嫡^⑬,恒至丧乱^⑭,且晋有天下日浅,愿陛下详^⑮之。”尚书仆射裴頠^⑯曰:“臣不识太子书,不审^⑰谁为通表、谁发^⑱此者。为是^⑲太子手书不?宜先检校^⑳。”而王公百官竟无言。免太子为庶人,幽^㉑于金墉城。

【注释】①惠皇帝讳衷:晋惠帝司马衷(公元259年—公元307年),是晋武帝司马炎第二子,西晋的第二代皇帝,公元290年至公元307年在位。司马衷于公元267年被立为皇太子,公元290年即位,改元永熙。他为人痴呆不任事,初由太傅杨骏辅政,后皇后贾南风杀害杨骏,掌握大权。在八王之乱中,惠帝的叔祖赵王司马伦篡夺了惠帝的帝位,并以惠帝为太上皇,囚禁于金墉城。齐王司马冏与成都王司马颖起兵反司马伦,群臣共谋杀司马伦党羽,迎晋惠帝复位。公元306年,东海王司马越将其迎归洛阳。公元307年,惠帝去世,相传被司马越毒死。终年四十八岁,被安葬于太阳陵,他的弟弟晋怀帝司马炽即位,改元永嘉。②永平元年:是公元291年,这一年惠帝登基,一年有三个年号,永熙、永平和永康,可见政局不稳。③皇太后:指惠帝的继母杨芷,即生母杨艳的妹妹。④永宁宫:所谓迁到永宁宫的说法,是史家的春秋笔法,运用了曹魏时期的旧事来

指代现在的情况。曹魏时期，曹芳身为少主，政权落在郭太后手中，曹爽为了控制朝政，将郭太后迁居到永宁宫。同样的，在晋惠帝出来执政时，大权落在太后杨芷及其家族手中，惠帝的贾皇后不满，将杨太后迁居到永宁宫，便是循前朝旧例，将杨太后推出政坛的意思。⑤贾后（公元256年—公元300年）：原名贾南风，西晋晋惠帝的皇后，又称惠贾皇后。她是西晋开国元勋贾充的三女。公元272年贾南风嫁给司马衷为太子妃，惠帝继位后，被封为皇后。公元291年她诛杀了三公太傅杨骏（皇太后杨氏之父）及卫将军杨珧、太子太保杨济等，“皆夷三族”。之后又矫诏废皇太后杨氏为庶人，囚禁在金墉城，第二年将之迫害至死。公元300年贾后杀愍怀太子司马遹，此举动成为许多反对贾后专政的皇族开始行动的起点。四月，赵王司马伦假造诏书，以谋害太子之名将贾后处死，自领相国位，这是“八王之乱”的开始。贾后死时只有四十五岁。⑥讽：用委婉的语言暗示、劝告或讥刺、指责。⑦金墉城：三国魏明帝（公元227年—公元239年）时筑，为当时洛阳城西北角一个小城。《读史方舆纪要·河南·洛阳县》：

“嘉平六年（公元244年），司马师废其主（曹）芳，迁于金墉。延熙二年（公元239年），魏王禅位于晋，出舍金墉城。晋杨后及愍怀太子至贾后之废，皆徙金墉。永康二年（公元301年），赵王司马伦篡位迁惠帝，自华林西门出，居金墉城。”因亦比喻帝后被贬之所。⑧九年：这里指元康九年，即公元299年。⑨皇太子：即司马遹（公元278年—公元300年），字熙祖，西晋武帝司马炎之孙，晋惠帝司马衷之子。自幼聪慧，有司马懿之风。然长大后，不修德业，性刚且奢侈残暴，于宫中摆摊切肉卖酒，并在西园销售杂货，以收其利。又好算卦巫术，忌讳颇多。皇后贾南风以其非己生，恐其即位后自己地位难保，乃与贾谧等设计谋害，诬太子谋反，囚于金墉城，后徙许昌宫，遣黄门孙虑将太子杀害。⑩悖：谓叛逆，叛乱。⑪式干殿：西晋的宫殿内。⑫司空张华：司空，官名。汉改御史大夫为大司空，与大司马、大司徒并列为三公，后去大字为司空，历代因之。张华（公元232年—公元300年），字茂先，范阳方城（今河北固安县）人。父张平，曹魏时渔阳郡太守。张华幼年丧父，家贫然勤学，“学业优博，图纬方伎之书，莫不详览”。任职太常博士，又屡迁佐著作郎、长史兼中书郎等职。西晋取代曹

魏后,又迁黄门侍郎。吴国平定后,封广武县侯。官至司空,封壮武郡公。晋惠帝时爆发的“八王之乱”中,遭赵王司马伦杀害,夷三族。死后家无余资。⑬废黜正嫡:废黜,废免罢黜。正嫡,正室之子,嫡子。⑭丧乱:死亡祸乱。后多以形容时势或政局动乱。⑮详:审察;审理。⑯尚书仆射裴頠:尚书仆射,官名。汉成帝建始四年(公元前29年),置尚书五人,其中一人为仆射。东汉置尚书台,主官为尚书令,以尚书仆射为其副职。献帝时分设左、右仆射,历代沿置。裴頠(公元267年—公元300年),字逸民,晋河东闻喜人。弘雅有远识,惠帝时为国子祭酒兼右军将军,因诛杨骏有功,封武昌侯。奏修国学,刻石写经,累迁尚书,为赵王伦所害,追谥成。⑰不审:不知。⑱发:告发;发难。⑲为是:抑或;还是。⑳检校:查核察看。㉑幽:囚禁。

【译文】晋惠帝司马衷,字正度,是武帝的太子。永平元年(公元291年),将皇太后杨芷迁到永宁宫。贾皇后暗示群臣,让他们上奏,将太后废为庶人,还将她囚在(幽禁皇帝后妃的)金墉城里。元康九年(公元299年),贾皇后诬奏皇太子(司马遹)写过谋反叛乱的书信。惠帝驾临式干殿,命文武百官都进殿,要下诏赐太子死,并拿出太子叛逆犯上的书信和(赐死太子的)诏文,给诸王公大臣看。司空张华上前奏称:“废黜太子,是国家的大祸。自汉代以来,每因废黜嫡子,一定会带来政局动乱。再说,晋朝立国时间不长,请陛下慎重审查这件事。”尚书仆射裴頠说:“臣不认得太子的字迹,也不知是谁举发这件事的。这是否真的是太子手书,应该先核查清楚。”而其余的王公百官竟不发一言。就这样废太子为庶人,囚禁于金墉城。

【原文】永康元年^①,前西夷校尉司马閼^②,輿棺^③诣阙^④上书曰:“伏见赦文^⑤,及榜^⑥下,前太子遹^⑦手疏^⑧,以为惊愕。自古已来,臣子悖逆,未有如此之甚者也。幸赖天慈^⑨,全其首领^⑩。臣伏念遹生于圣父,而至此者,由于长养深宫,沉沦^⑪富贵,受饶^⑫先帝,父母骄之。每

见选师傅，下至群吏，率取膏粱击钟鼎食^⑬之家，稀有寒门儒素^⑭，如卫绾^⑮、周文、石旧^⑯、疏广^⑰者也，洗马^⑱、舍人^⑲，亦无汲黯^⑳、郑庄^㉑之比^㉒，遂使不见事父事君之道。臣案^㉓古典^㉔，太子居以士礼^㉕，与国人齿^㉖，以此明先王欲令知^㉗先贱然后乃贵。自顷^㉘东宫^㉙亦微^㉚太盛，所以致败也。非但东宫，历观诸王，师友^㉛文学^㉜，亦取豪族^㉝。为能得^㉞者，率^㉟非龚遂^㊱、王阳，能以道训^㊲。友无直亮^㊳三益^㊴之节，官以文学^㊵为名，实不读书。但共鲜衣怒马^㊶，纵酒高会^㊷，嬉游博奕^㊸，岂有切磋^㊹能相长益^㊺？臣常恐公族凌迟^㊻，以此叹息。

【注释】①永康元年：即公元300年。②前西夷校尉司马阎纁：西夷校尉司马，官名。阎纁，字续伯，巴西郡安汉（今四川南充）人，出身士族，交结英豪，博览典籍。先为太傅杨骏舍人，转安复令。后任西戎校尉司马，有功，封平乐乡侯。性慷慨，敢直言，不拘小节。升为汉中太守。卒于官，年五十九。③輿棺：輿棺谓载棺以随，以示决死。④阙：官阙，指皇帝召见群臣的地方。⑤赦文：赦罪太子的公文。⑥榜：告示、文书。⑦太子遹：皇太子司马遹。⑧手疏：亲手书写的奏章。⑨天慈：皇帝的慈爱。⑩首领：头和脖子，意为性命。⑪沉沦：意为沉溺。⑫饶：富裕，丰足。⑬膏粱击钟鼎食：膏粱，肥美的食物。《国语·晋语七》：“夫膏粱之性难正也。”韦昭注：“膏，肉之肥者；粱，食之精者。”击钟鼎食，指打钟列鼎而食。形容贵族或富人生活奢华。⑭儒素：泛指儒士。⑮卫绾：西汉代国人。汉景帝时期，历任中郎将、河间王太傅、太子太傅，御史大夫，并做过三年丞相。他寡言敦厚，谨守职守，是一位无为政治的奉行着。⑯石旧：《群书治要（元和版）》为“石奋”，且西汉有石奋其人，而“石旧”则无从可考。石奋（？—公元前124年），西汉大臣，字天威，号万石君，河内温（今河南温县西南）人。谨慎小心是他性格的主要特征。司马迁认为石奋虽不善言谈，但却敏于行事。⑰疏广（？—公元前45年）：字仲翁，祖籍东海兰陵人。其曾祖迁于泰山郡巨平（今宁阳县西部）。西汉名臣。疏广少时好学，习惯用读、记、背、研的学习方法巩固知识，拓宽知识面，精于研究《论语》《春秋》。乐于创办私学，治学

严谨,注重学生的德学兼优。本始元年初,宣帝征其为博士郎、太中大夫。地节三年(公元前66年)封疏广为太子太傅。⑮洗马:作“先马”。汉沿秦置,为东宫官属,职如谒者,太子出则为前导。晋时改掌图籍。⑯舍人:官名。秦汉有太子舍人,为太子属官;魏晋以后有中书通事舍人,掌传宣诏命。⑰汲黯(?—公元前112年):字长孺,濮阳(今河南濮阳)人。西汉初年名臣。汲黯出身名门,七世为卿大夫。在周时便几世为卫国的卿大夫了。孝景帝时为太子洗马,武帝即位后为谒者,并先后任荥阳令,东海太守,主爵都尉,位列九卿。⑱郑庄:人名。⑲比:类;辈。⑳案:通“按”。查考,考核。㉑古典:古代的典章制度。㉒士礼:指代“士”阶层人的生活待遇。古人的社会等级是天子最高,诸侯王公次之,再次是称为“卿大夫”的一般官员,再次是称为“士”的一般知识分子。士的阶层仅比一般老百姓略高,可见太子所受到的礼遇,连普通官员都不如,仅比平民百姓高些而已。㉓齿:并列;在一起。㉔知:晓得,了解。㉕自倾:近来。㉖东宫:太子所居之宫;亦指太子。㉗微:稍,略。㉘师友:老师和朋友。指可以请益的人。㉙文学:儒生。亦泛指有学问的人。㉚豪族:指豪门大族。㉛得:得益。㉜率:一概,都。㉝龚遂:生卒年不详,字少卿,为山阳郡南平阳县(今山东邹城市平阳寺)人,劝民农桑,亲自带头节俭。㉞训:教诲;教导。㉟直亮:正直信实。㊱三益:谓直、谅、多闻,即正直、诚信、见识广。语出《论语·季氏》:“孔子曰:益者三友,损者三友。友直,友谅,友多闻,益矣。”㊲文学:官名。汉代于州郡及王国置文学,或称文学掾,或称文学史,为后世教官所由来。三国魏武帝置太子文学,魏晋以后有文学从事。㊳鲜衣怒马:美服壮马。谓服饰豪奢。李贤注:“怒马,谓马之肥壮,其气愤怒也。”㊴高会:盛大宴会。㊵嬉游博奕:嬉游,游乐;游玩。博奕,下棋。㊶切磋:原指器物加工的工艺名称。后比喻道德学问方面相互研讨勉励。㊷长益:促进,增益。㊸凌迟:衰退、衰败。

【译文】永康元年(公元300年),前任西夷校尉司马閼鞮,抬上棺材前往宫殿冒死向惠帝上书说:“臣见到(定太子忤逆罪的)公文,和(朝廷)颁布的(废太子为庶人的)公告。(臣看到)前太子司马邈亲手

写的奏章，感到很吃惊。自古以来，臣子犯上忤逆还没有这么过分的。幸亏仰赖圣上仁慈，保全了太子的性命。臣思量，太子適是圣主您的后代，之所以走到这个地步，是由于他从小生长在深宫，沉溺在富贵的生活环境中，受到先帝的恩宠，父母的娇惯。每次为太子选择老师及下属官员，都选自大富大贵的人家，很少有出身寒门而具有儒家品德操守的人，像汉代的卫绾、周文、石奋、疏广那样的良臣；充当太子属官洗马、舍人的人选中，也没有像汲黯、郑庄那样的人才，从而使太子不知道如何孝养父母奉事君主。臣考察古代的典章制度，太子的礼遇应该与一般的士人等同，生活待遇上则与一般老百姓一样，由此明了先王的用心是要让太子明白要先贫贱然后才能富贵。近来，东宫太子的生活稍过于丰足，所以惹祸败身。非但住在东宫的太子如此，（臣）逐个观察各诸侯王身边的师友文士，也都选之于豪门望族之中被认为很合适的人选，却都不是像汉代的龚遂、王阳那样能以道义相劝之士，没有正直、坦诚、多闻的节操。虽然有文学从事这样的官员，而实际上并不读书，只是聚在一起穿着华丽的衣服，骑着高头大马，纵酒设宴，嬉戏游乐，下棋对弈，哪里能互相切磋、互相交流（学问与道义）而共同进步呢？臣常担忧王公贵族颓败衰落，并为此叹息。

【原文】今適可以为戒，恐其被斥^①，弃逐^②远郊，始当悔过，无所复及^③。昔戾太子^④无状^⑤，称兵^⑥拒命，而壶关三老^⑦上书，犹曰子弄父兵，罪应笞^⑧。汉武感悟^⑨，筑思子之台^⑩。今適无状，言语逆悖^⑪，受罪之日，不敢失道，犹为轻于戾太子。尚可禁持检著^⑫，目下重选师傅，为置文学，皆选以学行^⑬自立^⑭者，及取服勤^⑮更事^⑯、名行^⑰素闻者，使共与处；使严御史鉴护其家，绝^⑱贵戚子弟轻薄宾客^⑲。如此左右前后，莫非正人，使共论议^⑳于前，但道古今孝子慈亲、忠臣事君，及思愆^㉑改过之比^㉒，日闻善道，庶几^㉓可全。